

#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开源证字〔2026〕36号

---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前景无忧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  
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完成报告

北京前景无忧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或“发行人”)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开源证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北

京证券交易所类第1号：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司申请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辅导监管指引》等有关规定，以及《北京前景无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前景无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辅导期内开展辅导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辅导期内工作开展情况

2025年7月4日，本公司与辅导对象签署了辅导协议，并按照《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相关规定及双方约定开展辅导工作。自2025年7月4日至本报告签署之日，本公司共开展了2期辅导工作，具体内容如下：

#### （一）辅导的主要内容

##### 1、开展尽职调查工作

开源证券及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持续深入地对辅导对象的财务状况、业务与技术能力、内部管控机制、公司管理结构等多个层面展开全面调查。对于已识别出的问题，辅导工作小组采取了非定期会议、专题交流会等，来制定具体的纠正措施，并督促发行人及时解决和规范。

##### 2、对辅导人员进行辅导培训

开源证券会同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接受辅导人员进行了辅导授课，督促接受辅导人员进行全面的法律法规知识学习和培训，使其理解发行上市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理解作为挂牌公司规范运作、信息

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增强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

### 3、督促发行人规范运作

开源证券、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督促发行人保持独立运营,保证发行人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完整、规范运作,关联交易程序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进行,确保发行人按照有关规定逐步修改制定符合北交所要求的《公司章程》,建立符合企业制度要求的治理结构。根据监管规则要求,督促辅导对象设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发行人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

### 4、规划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开源证券根据辅导对象所处行业特点及业务发展情况,与辅导对象针对现有业务进行讨论分析,协助辅导对象制定可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 5、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

开源证券、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和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与发行人不定期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就发行人上市相关事项进行沟通、讨论,提出解决方案并指导落实,协助发行人持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日常公司治理,使辅导对象符合上市公司的规范运作要求。

### 6、执行主要客户、供应商走访程序

开源证券会同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共同参与辅导对象主要客户、供应商的走访,了解主要客户、供应商与辅导对象业务开展的背景、原因及

交易情况。

## （二）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自辅导备案之日起至本报告签署之日，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作为专业的证券服务机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定的要求，积极配合开源证券开展辅导工作，对辅导工作勤勉尽责，指派的辅导工作人员具有较强的专业胜任能力，有效地推进了上市工作进展，顺利完成了既定的辅导任务并达到了预期的辅导效果。

## 二、辅导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辅导对象资本市场知识学习问题

辅导期内，开源证券、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和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辅导对象的相关人员系统开展了辅导授课，重点围绕北京证券交易所制度规则、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规范、上市公司企业会计准则应用以及典型监管案例等内容进行了深入讲解。通过辅导，相关人员进一步加深了对资本市场的理解，提升了公司治理水平，增强了规范运作与诚信合规意识。截至目前，辅导对象所有参与培训人员均已通过辅导验收考试。

### （二）股东专项核查情况

辅导期内，发行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北京恒泰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9 月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转让其所持的部分股份，并引入多名外部股东，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关于申请首发上市企业股东信息披露》《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4 号》等相关规则，需对上述通过大宗交易新进股东的基本

情况、股东适格性、是否存在股份代持进行核查。开源证券已会同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督促发行人获取上述人员的基本信息，并对上述人员进行了访谈和获取相关文件资料，对上述股东的适格性进行了确认、不存在股份代持的情形，进一步确保发行人股东适格、股权结构规范。

###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备案情况

辅导期期初，发行人募投项目用地已与募投项目所在地政府签订了意向投资协议书，但未履行相应的投资项目备案程序。辅导期内，开源证券会同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已督促发行人履行了相应的投资项目备案程序。

## 三、辅导工作效果

### （一）辅导机构辅导计划和实施方案的执行情况

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严格按照法规要求和辅导协议约定，结合尽职调查情况，有序开展辅导工作，内容涵盖资本市场、公司治理、内控规范、财务核算、信息披露以及上市重点关注问题等。辅导对象及其相关人员认真参与辅导，在集中授课、答疑等环节中积极讨论，配合辅导工作小组的各项工作。

辅导期初，开源证券委派顿忠清、王雨、段险峰、郑梦晗、王建建、王卓涵、王一凡、马瑞辰、吴安琪等 9 人组成辅导工作小组负责辅导事宜。辅导过程中因工作安排，原辅导工作小组成员王雨退出辅导工作小组，孙功勋、王子骞、王东民等 3 人加入辅导工作小组。除上述辅导工作人员变更外，其他辅导工作均按辅导计划正常进行，辅导工作人员变更未对辅导工作有效性产生不良影响。

## （二）规范公司治理结构、会计基础工作、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公司治理结构方面：辅导对象建立健全了符合上市公司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会、董事会能够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法律规则及制度赋予的职权独立规范运作、履行各自的权利并承担相关义务。辅导对象的管理层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要求行使职权。

会计基础工作方面：辅导对象设置了专门会计机构、配备专业的会计人员、制定了各项会计制度。辅导对象的会计师就其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会计报告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内部控制制度方面：为保证日常业务有序进行和持续发展，结合行业特性、自身特点及以往的运营管理经验，制定涵盖人事、财务、采购、销售、研发各个具体方面的管理制度，确保公司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风险可控，规范运行。辅导对象的会计师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三）辅导对象的相关人员掌握证券市场制度规则情况

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通过集中授课、线上授课，组织自学、答疑等方式，对辅导对象进行辅导。辅导对象及其相关人员已掌握发行上市、规范运作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则、知悉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义务以及法律后果情况。

## （四）辅导对象及其相关人员了解证券市场概况情况

经辅导，辅导对象及其相关人员已充分了解多层次资本市场各板块的特点和属性，掌握拟上市板块的定位和相关监管要求情

况。

#### 四、结论

经辅导，本公司认为，辅导对象具备成为上市公司应有的公司治理结构、会计基础工作、内部控制制度，充分了解多层次资本市场各板块的特点和属性；辅导对象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或其法定代表人）已全面掌握发行上市、规范运作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则、知悉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树立了进入证券市场的诚信意识、自律意识和法治意识。



(本页无正文，为《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前景无忧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完成报告》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辅导工作小组成员签字：

顿忠清

顿忠清

郑梦晗

郑梦晗

王 Jian Jian

王 Jian Jian

段险峰

段险峰

孙功勋

孙功勋

王卓涵

王卓涵

王一凡

王一凡

吴安琪

吴安琪

王子骞

王子骞

马瑞辰

马瑞辰

王东民

王东民

